# 关于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 REPORT PORT



### 目 录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第 3—4 页
三、	附件	第 5—9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5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6页
	(三)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完备证明材料	·····第7页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8──9 页

# 关于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15-70 号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协电机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三协电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协电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2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7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83元,共计募集资金 182,781,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2,002,339.63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70,778,660.37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5年 8月 28 和 2025年 10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用、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6,025,656.6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54,753,003.7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5-5号、天健验〔2025〕15-8号)。

####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	项目备案
		投资额		资金	或核准文号
三协绿色节能智控	11, 916. 60	11, 537. 12	9, 373. 35	2, 543. 25	常经审备(2023)
电机扩产项目					234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 162. 88	3, 162. 88	3, 162. 88		常经审备(2023)
如及甲心建以项目 					234 号
补充流动资金	1, 200. 00	775. 30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 资金	项目备案 或核准文号
合 计	16, 279. 48	15, 475. 30	12, 536. 23	2, 543. 25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2,798,308.1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投资额	自筹	占总投资的		
项目名称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 资金	合 计	比例(%)
三协绿色节能 智控电机扩产 项目	11, 916. 60	4, 479. 56		4, 479. 56	37. 59%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3, 162. 88	800. 27		800. 27	25. 30%
合 计	15, 079. 48	5, 279. 83	-	5, 279. 83	35. 01%

####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5,684,969.82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
and talk and the this area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13, 323, 094. 34	1, 320, 754. 71
审计及验资费用	9, 867, 100. 00	3, 135, 847. 21
律师费用	4, 600, 000. 00	1, 226, 415. 07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237, 801. 89	1, 952. 83
合 计	28, 027, 996. 23	5, 684, 969. 8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檐 \_ 维码登录"口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 示系统"了解更多美 记、备案、许可、3 管信息

名

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刑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批行事客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 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 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 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 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 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登记机关

025 年02 月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u>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5-70号报告后附</u>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 0019886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4 年 第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u>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5-70号报告后附</u>之用,证明<u>天健</u>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联系我们   法律声明 原权所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络标识码 bm560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 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本复印件仅供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5-70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第8页共9页





陈兴冬(11010130092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么陈兴冬 Full name Date of birth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工作单位伙) 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

之用,证明陈兴冬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陈兴冬(1101013009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H